溢繳就業安定費核退申請書

工作類別： 80 就業安定費	申請項目： 83 核退溢繳就業安定費

雇主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身分證 字號/護照號碼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手機	
退款帳戶 資料	金融機構 名稱	銀行　　分行 （郵局）		解款行 代號	
	帳號				

收據	◎茲向勞動部申請退還溢繳就業安定費新臺幣＿＿＿＿＿＿＿元整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退費金額以核定退還金額為準）
類別	應檢附文件
□自然人雇主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雇主存摺封面影本(包含帳號及戶名)。 □2.戶籍謄本影本(雇主更改姓名者應檢附)。 □3.死亡證明書或除戶謄本影本、繼承系統表及繼承者具繼承資格者與原雇主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影本(雇主死亡者應檢附)。
□法人雇主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雇主存摺封面影本(包含帳號及戶名)。 □2.國稅局或法院之清算證明文件影本（無法提供雇主名稱之存摺封面應檢附，另清算人須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外國人保證金(書)/溢繳審查費 核 退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80 就業安定費	申請項目： □85 核退保證金(書) □85 保證金(書)清冊 □85 溢繳審查費

雇主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身分 證字號/護照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手 機	

保證金／審查費	1. 保證金／審查費匯款銀行（郵局）名稱及帳號： 2. 保證金／審查費匯款日期： 年 月 日 3. 保證金／審查費匯款金額：新臺幣 元整				
	退款帳戶資料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 分行 （郵局）	解款行代號	
		帳號			
	收據	◎ 茲向勞動部申請退還保證金/審查費新臺幣＿＿＿＿＿＿＿＿＿＿＿＿＿＿元整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退費金額以核定退還金額為準)			
保證書	1. 銀行名稱： 2. 開立日期： 年 月 日 3. 保證金額：新臺幣 元整				
	應檢附文件（※表非必要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加附）:				
□自然人雇主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 電匯保證金收據正本（退保證金者應檢附，電匯單正本遺失者須檢附電匯單遺失切結書）。 □2. 審查費需檢附收據正本或 ATM 繳費轉帳成功證明(退審查費者應檢附，退款戶名與申請人非同一人者應檢附說明暨切結書)。 □3. 存摺封面影本(包含帳號及戶名)。 □4. 戶籍謄本影本(雇主更改姓名者應檢附)。 □5. 死亡證明書或戶籍謄本影本、繼承系統表及具繼承資格者與雇主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影本（雇主死亡者應檢附)。				
□法人雇主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 電匯保證金收據正本（退保證金者應檢附，電匯單正本遺失者須檢附電匯單遺失切結書)。 □2. 審查費需檢附收據正本或 ATM 繳費轉帳成功證明（退審查費者應檢附，退款戶名與申請人非同一人者應檢附說明暨切結書)。 □3. 存摺封面影本(包含帳號及戶名)。 □4. 國稅局或法院之清算證明文件影本(無法提供雇主名稱之存摺封面須檢附，另清算人須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61.雙語翻譯工作、廚師及其相關工作	申請項目： □21.聘僱許可（國外） □21.聘僱許可（國內，限僑外生） □22.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雇主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外國人工作場所名稱			
外國人工作地址 （同上免填）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工作類別	□雙語工作 □以從業人員人數申請 □以受委託管理外國人申請 □廚師工作 □廚師相關工作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護照號碼	
國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男(M)□女(F)□其他 (O)	電子郵件	□有： □無
行動電話 （展延聘僱必填）		聘僱起始日 (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文件係國外作成者，應經我駐外館處驗證，學（經）歷證明文件之文字非中文者，應檢附中文譯本)：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受聘僱外國人國內外高級中學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者免勾選檢附)
□廚師及其相關工作之經歷證明文件影本。(申請從事雙語翻譯工作者、或申請展延聘僱者免勾選檢附)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從業人員名冊。(以受委託管理外國人申請者、或申請從事廚師及其相關工作者免勾選檢附)
□受委託管理外國人之委託書影本。(應註明委託管理人數及國籍，以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從業人員人數申請者免勾選檢附)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於國內聘僱僑外生從事雙語翻譯工作者應檢附)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雇主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屠宰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 司 負 責 人		身分證字號												
公 司 地 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屠宰場名稱				勞 保 證 號										
屠宰場地址 (同上免填)				屠宰場登記證編號										
				屠宰業證明文號 (申請重新招募免填)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5 級制招募許可函文號 (僅申請外加案者須填)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原核配比率	外加 3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外加 5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外加 7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合計				

註: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A1.□外展農務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設立許可地址			外展農務計畫核定函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合計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文件: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設立許可登記證影本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同意外展農務服務計畫與資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B0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B1 畜牧工作 □B2 農糧工作 □B3 養殖漁業工作 □B4 禽畜糞堆肥工作 □B4 林業 □B4 其他農、林、牧或養殖漁業產業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畜牧工作證號(畜牧場證號後 5 碼或畜禽飼養證號後 8 碼)									
養殖漁業、農糧登記證號	發證縣市			登記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或農民團體)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場址/經營地址(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場址/經營地址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勞保證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所載國內勞工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未聘僱本國勞工免填，需切結)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原核配比率	外加 3000 元就業安定費
合計		

註: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資格認定文件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畜禽飼養登記證影本 □養殖漁業登記證影本 □區劃漁業權執照登記證影本 □專用漁業權人出具之入漁證明影本 □種苗業登記證影本 □農場登記證影本 □禽畜糞堆肥場營運許可證影本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自然人雇主未聘僱本國勞工，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2 條免附地方政府開立證明書者適用)

本人未聘僱本國勞工，故免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開具之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即負責人)：(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S0 旅宿服務工作** □旅宿服務工作(自然人) □旅宿服務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登記證名稱																
發證機關		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旅館業或民宿登記證編號				勞保證號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日			迄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					年 月 日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取得我國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證明文件。(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檢附)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影本 □旅館業登記證影本 □民宿登記證影本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 主 名 稱 ： （ 單 位 圖 記 ） 負 責 人 ： （ 簽 章 ）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旅宿服務之證明：

雇主申請旅宿服務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work. It is required to be filled-in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
□P 具有特定製程之行業案 □R 國內新增投資案□S 101 年 10 月 26 日行政院核定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方案 □1 一般製造業案（限申請重新招募）□Q 外加就業安定費附加數額機制□Q 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 □T 107 年 12 月 7 日行政院核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T 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A2 外展製造工作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 司 負 責 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工廠地址（同上免填）				勞保證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											
				特定製程證明文號（申請重新招募免填）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5 級制招募許可函文號（僅申請外加案者須填）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A）	5 級制 一般製造業案（限申請重新招募）	承接 5%（僅限重新招募申請填寫）	外加 3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7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9000 元就業安定費	再提高比率(均額外繳交 7000 元就業安定費)(註 B)
合計							

註 A: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註 B: 僅限符合臺商回臺投資方案、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及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資格者。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申請「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者，應經依審查標準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提高後，始得再提高聘僱外國人比率 5%，且須依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額外繳納就業安定費（均額外繳交 7000 元）。

二、外國人在職進修名冊與切結(名冊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姓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招募許可函號	聘僱許可函號	進修期間

切結雇主所聘僱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至我國大專校院在職進修製造、營造、農業、長期照顧等副學士以上相關課程，或就讀相關課程推廣教育學分班，每學期達 9 學分以上，且雇主經依審查標準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提高外國人名額者，雇主得以外國人在職進修人數，申請聘僱外國人招募許可。

切結人（公司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營造工作 □B 公共工程 □a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 □f 各級營造業	申請項目： □1 初次招募□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公司負責人		勞保證號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預定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 期	日曆天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註)	核配比率 30%	外加 3000 元就業案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案定費
合計	人	人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2.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3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申請重新招募	原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雇主公司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11 初次招募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為雇主戶籍地址 □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看護者姓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7. 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

申請至 14 年評點外國人國籍_____護照號碼_____姓名_____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雇 主 姓 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	□為雇主戶籍地址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 看 護 者 姓 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

□3.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4.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5.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6. 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需本案雇主簽名)。

申請至 14 年評點外國人國籍_____護照號碼_____姓名_____。

外國人名冊

姓 名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A3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	申請項目： □ 11 初次招募 □ 12 重新招募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登記地址	□□□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街		
審查費收據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效期	起 日 年 月 日	迄 日 年 月 日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之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代表人身分證影本。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之證明文件影本。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雇主名稱)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護照號碼:)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1□ 16 點專案 2□ 3 名以上之年齡 6 歲以下子女；4 名以上之年齡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	申請項目：11 初次招募

雇 主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受照顧人與雇主共同戶籍之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受照顧人姓名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關 係	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雇主之配偶或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求才證明書編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國民身分證影本。

□2.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受照顧人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原申請案仍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4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3 外國籍雇主來我國投資或工作專案：

□外資金額 □1. 新臺幣 1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新臺幣 2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公司營業額□1.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5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10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薪資所得 □1. 上年度在我國繳納綜合所得稅之薪資所得達新臺幣 300 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月薪達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
□2. 年薪達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上或月薪達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且聘僱於入國工作前於國外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

□新創公司 □1.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被其他公司購併交易金額達美金 5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2.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成功上市之實績。
□3.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外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 5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4.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內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 1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雇主姓名		國別		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號碼(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雇主受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雇主居留證影本。
□雇主所任職公司開具之在職證明書正本。(須載明雇主職稱及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雇主放棄名額切結。(雇主聘僱外國人具遞補資格者，須檢附放棄名額切結書)(切結事項)

請依申請資格勾選需檢附文件：

□外資金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來我國投資證明文件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公司營業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上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薪資所得：1. 雇主上年度繳納所得稅之納稅及所得明細證明或聘僱合約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2. 外國政府核發雇主曾聘僱外國人之證明文件，該證明文件係國外作成者應經我駐外館處驗證，並檢附中文譯本。(以年薪或月薪達資格標準申請者，且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者需檢附)
□新創公司：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實績之證明文件。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同雇主戶籍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1□ 16 點專案 2□ 3 名以上之年齡 6 歲以下子女；4 名以上之年齡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	申請項目： 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受照顧人姓名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關係	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雇主之配偶或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求才證明書編號	

外國人名冊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3 外國籍雇主來我國投資或工作專案：

□外資金額 □1. 新臺幣 1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新臺幣 2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公司營業額□1.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5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10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薪資所得 □1. 上年度在我國繳納綜合所得稅之薪資所得達新臺幣 300 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月薪達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

□2. 年薪達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上或月薪達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且聘僱於入國工作前於國外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

□新創公司 □1.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被其他公司購併交易金額達美金500萬元以上之實績。

□2.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成功上市之實績。

□3.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外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500萬元以上之實績。

□4.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內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 1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雇 主 姓 名		國別		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雇主受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雇主居留證影本。

□雇主所任職公司開具之在職證明書正本。(須載明雇主職稱及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請依申請資格勾選需檢附文件：

□外資金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來我國投資證明文件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公司營業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上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薪資所得：1. 雇主上年度繳納所得稅之納稅及所得明細證明或聘僱合約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2. 外國政府核發雇主曾聘僱外國人之證明文件，該證明文件係國外作成者應經我駐外館處驗證，並檢附中文譯本。(以年薪或月薪達資格標準申請者，且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者需檢附)

□新創公司：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實績之證明文件。

外國人名冊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同雇主戶籍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主直接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5.海洋漁撈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 □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12 重新招募

漁船（箱網養殖）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一編號	
漁業執照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漁業公司(法人)或箱網養殖(法人)需填寫	

□漁業人與船員無聘僱關係須檢附切結(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切結事項)

□箱網養殖(法　人)雇主勞保證號為_____。

□箱網養殖(自然人)雇主切結確屬依法無須設立投保單位。

□箱網養殖：檢附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或核定之箱網養殖漁業區劃漁業權執照或專用漁業權入漁證明。

□箱網養殖：本國箱網養殖勞工名冊正本。(箱網養殖漁業類雇主符合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無須設立勞工保險投保單位者，需經地方漁業主管機關驗章)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號	第 號
	聘僱(接續)許可函號	第 號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雇主與出海本國船員無聘僱關係切結如下：

本漁業人（漁船名稱：_____號）與所屬本國船員係採合夥分紅制，故無法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開具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　　（單位圖記）　漁業人姓名：　　（簽章）

地址：

放棄名額切結如下:

雇主切結放棄外國人遞補招募資格名額及後續辦理重新招募資格名額

外國人護照號碼	遞補招募許可文號(須檢還正本)	切結放棄人數

（文號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立切結人：　　漁業人姓名：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90 機構看護工作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申請項目： □ 11 初次招募 □ 12 重新招募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機構登記證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機構負責人(自然人)基本資料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依法登記之許可床數(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證明文件填列)		_____床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 日 年 月 日	迄 日 年 月 日

勞保證號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之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機構登記證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 □受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床數證明文件影本。
- □本國看護工名冊正本。(除醫院外均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
- □護理人員名冊正本。(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醫院無須檢附)
-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有效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或高中(職)以上學校照顧、護理等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影本。(以醫院資格申請者須檢附)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雇主名稱）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機構看護工（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10.製造工作□10.屠宰工作□A2.外展製造工作□20.營造工作 □P.具有特定製程之行業案　□P.具有特殊時程之行業案 □Q.外加就業安定費附加數額機制　□R.國內新增投資案 □S.101年10月26日行政院核定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方案 □T.107年12月7日行政院核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T.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　□A1.外展農務工作 □Q.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	14.初次招募入國引進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文號(1案限填1文號)第　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製造工作必填)			
申請人數	人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E-mail :

※ 請務必填寫可快速聯絡之行動電話或E-mail，以利作業。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15 重新招募入國引進
□10 製造工作 □10 屠宰工作 □A2 外展製造工作 □20 營造工作 □50 海洋漁撈 □A1 外展農務工作 □B0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90 機構看護	□聘僱關係終止申請入國引進(出國或外國人行蹤不明未尋獲)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外國人未出國、期滿續聘、期滿轉換)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工廠登記證編號(製造工作必填)			
重新招募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件申請入國引進人數		人	

離境或未離境外國人名冊(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外國人行蹤不明滿 3 個月未尋獲廢止日期或預定出國日期或原聘僱屆滿日	出國原因係代碼(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一)	應備文件(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左列填寫 2.3.6 請填列文號	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外國人聘期屆滿前 14 日內出國者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原聘僱外國人「未出國」或「未經新雇主接續或期滿轉換」前，不得「引進、接續或期滿轉換」外國人。如違反規定，須負法令責任。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E-mail :

※ 請務必填寫可快速聯絡之行動電話或 E-mail，以利作業。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出國原因代碼表：

◎聘僱期滿(HAA)　◎聘僱關係終止(HAC)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案在押(HDC)　◎因病治療(HGR)　◎行蹤不明未尋獲(HCO)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2) 定期健檢逾期(HB4)

◎其他(OTH)_____請填寫出國原因

二、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
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1. 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名冊代替。
2. 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
3. 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法院判決時需檢附。
4.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於護照上註記重入國期限之影本)。
5. 外國人逾期未歸證明文件：差勤請假及逾假 3 日後未入境證明等或職業災害保險退保紀錄。
6. 其他相關證明。

三、出國原因代碼為 HAC 者需填寫經直轄市、縣(市)政府驗證雇主與第 2 類外國人終止聘僱關係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123456789 填寫為 123456789。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如下:

雇主切結放棄外國人遞補招募名額

外國人護照號碼	遞補招募許可文號(須檢還正本)	切結放棄人數

(文號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製造工作、屠宰工作、A1.外展農務工作、A2.外展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籍	護照號碼
				□有: □無	第 號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營造工作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23 展延聘僱許可 □21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展延聘僱許可	招募許可函文號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__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函號			
					□有 □無				
	□切結所聘僱外國人展延後不再以該工程引進、期滿續聘外國人(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雇主公司地址

□其他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切結所聘僱外國人展延後不再以該工程引進、期滿續聘外國人：重大工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者需勾選。本項經勾選者，即為切結日後不再以該等外國人核准工作之工程名義申請入國引進或遞補、期滿續聘外國人，惟切結日期前已取得名額者不在此限。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30 家庭看護工 □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21 □入國講習聘僱許可

雇 主 姓 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 (同上免填)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被看護者姓名(申請幫傭免填)	與雇主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 (第一次擔任雇主者需填寫)	與聘前講習上課者具親等關係之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新任外國人					前任外國人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者仍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出國日或轉出日期
				□有: □無				

入國講習序號	
申請至 14 年評點	□是 □否 □同新任外國人只需填寫出國日期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雇主姓名： (簽章)(請注意填表說明五)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_____〈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_____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A3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	申請項目： 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登記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及入國引進許可函第 號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請檢附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證明文件影本）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Panti jompo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Dan pihak panti jompo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主直接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30 家庭看護工 □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雇主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如已變更請檢附居留證影本）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主 里 街
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 （同上免填）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審查費收據 （免附）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被看護者姓名(申請幫傭免填)	與雇主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	與聘前講習上課者具親等關係之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九)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或遞補者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提前申請入國引進者仍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入國日（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出國日或轉出日期
					□有: □無				

申請至 14 年評點	□是 □否	□同新任外國人只需填寫出國日期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雇主姓名： （簽章）(請注意填表說明五)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_____〈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_____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Kesepakatan kedua pihak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5.海洋漁撈工作、B0.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 □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B1 畜牧工作(自然人) □B1 畜牧工作(法人) □B2 農糧工作(自然人) □B2 農糧工作(法人) □B3 養殖漁業工作(自然人) □B3 養殖漁業工作(法人) □B4 其他農、林產業工作(自然人) □B4 其他農、林產業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編	
自然人 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公司 基本資料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自然人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請確實填寫，未填退件)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 初 次 招 募 許 可 函 第 號 或 □ 重 新 招 募 許 可 函 第 號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籍	護照號碼
				□有: □無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90 機構看護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申請項目： 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及入國引進許可函第 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請檢附契約影本）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Panti jompo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Dan pihak panti jompo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報項目： □52.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 □53.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外國人姓名	外國人聯絡電話
				□有： □無

申報「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請填右方資料	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之日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三)	第1天曠職失聯日期	第2天曠職失聯日期	第3天曠職失聯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行蹤不明地點	□雇主處(工作或住宿地點) □仲介公司安置處所 □外國人自行居住處所：_____ □安置單位(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四) □機場(限家庭看護工勾選，須附證明，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五)，機場通報3聯單之流水號碼_____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無法聯繫外國人，並於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之日期期間，未曾接獲外國人主動聯繫並告知其行蹤，且確實每日以電話、簡訊、通訊軟體及親訪外國人自行居住處所等方式與外國人進行聯繫(但外國人居住於雇主處且無申辦行動電話者，不在此限)，但仍無法得知並掌握外國人行蹤。			

申報「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請填右方資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本部核發外國人行蹤不明函文號	第 號
	外國人返回雇主處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 (免填者詳如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是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聲明已知悉不實通報外國人行蹤不明，經查證屬實者，除觸犯刑法第214條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外，依據就業服務法第5條第2項第5款及第65條第1項規定，應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所需填寫欄位為「雇主名稱」、「單位統一編號」、「國籍」、「護照號碼」、「居留證號」、「外國人姓名」、「本部核發外國人行蹤不明函文號」、「外　國人返回雇主處之日期」及「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

二、曠職失去聯繫日期不同之外國人，請分案申請。

三、請依實際情況填寫外國人連續曠職(應上班日未請假且失去聯繫)之3個日期(如111年3月3日、111年3月4日、111年3月7日)，並應確實保留通報期間每日之聯繫紀錄；，如外國人於行蹤不明前業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或聘僱期間已屆滿者，應確認是否連續3日失去聯繫(含假日)。

四、安置單位為經勞工相關單位准許之安置處所(含外國駐華機構)。

五、家庭看護工於機場發生行蹤不明，請檢附雇主通報3聯單之第2聯並填寫3聯單之流水號碼。

六、外國人於行蹤不明前業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或外國人返回雇主處時，聘僱期間已屆滿者，免填「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欄位。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 13 遞補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工廠登記證編號(申請製造工作者必填寫)												

遞補外國人名冊(共 人) 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其他狀況發生日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遞補原因代碼(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應備文件(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四)	左列填寫 2.6 者請填列文號或流水號	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外國人期限屆滿前 14 日內出國者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五)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外國人行蹤不明地點(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雇主處(工作地點) □安置單位 □機場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外國人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不同招募許可函及不同遞補原因，請分案申請遞補。

二、有無法出國之事由者請，填寫事由發生日期。(如逃逸日期、新雇主接續日期、死亡日期、收容日期、羈押日期)

三、遞補原因代碼表：

◎聘僱期滿(HAA)	◎聘僱關係終止(HAC)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案在押(HDC)	◎因病治療(HGR)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	(2) 定期健檢逾期(HB4)	
◎行蹤不明(HCO)			
◎家庭看護工已由新雇主接續聘僱或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逾 1 個月未由新雇主接續聘僱(HCS)			
◎家庭看護工無新雇主承接而出國	(1)業經廢止聘僱(HCP)	(2)未經廢止聘僱(HCT)	
◎其他(OTH)_____請填寫遞補原因》			

四、1.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外國人離境名冊代替；2.廢止聘僱許可函文號：已辦理外國人離境備查或經本部依據外勞動態管理資訊系統主動註記外國人離境備查函；或連續曠職三日行蹤不明報備函；或外國人由新雇主接續聘僱許可函；或外國人轉換雇主或工作許可函者，需填寫前揭函文號（免附影本)；。3.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4.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5.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經法院判決時需檢附；6.其他。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五、出國原因代碼為 HAC 者須填直轄市、縣(市)政府勞工局開具之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範例　右上角 103456C00001 填寫為 103456C00001

六、外國人行蹤不明情形申請遞補，如未曾通報，須另申報。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51 離境備查 (僅適用聘僱許可經廢止者、健康檢查結果表有不合格項目者或未依規定辦理聘僱許可或經不予許可者)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離境外國人名冊(共____人) 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死亡日期	出國原因代碼 (請參照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應備文件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出國原因代碼為返國未歸(HEP)(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雇主主張與外國人終止勞動契約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備註：如經查有不實申辦情事，本部將依法撤銷原處分，並依就業服務法規定裁處。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為簡化雇主作業手續，外國人如因聘僱許可屆滿出國，或聘僱關係提前終止並經當地主管機關驗證後出國者，雇主無須於外國人出國後 30 日內向本機關辦理離境備查，本機關將按日查詢比對外國人出境資料後，並主動核發離境備查函。

二、出國原因代碼表：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病治療(HGR)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	(2) 定期健檢逾期(HB4)	
◎其他(OTH)_____請填寫出國原因》			

三、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

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1. 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外國人離境名冊代替。
2. 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
3. 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法院判決時需檢附。
4.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於護照上註記重入國期限之影本)。
5. 外國人逾期未歸證明文件：差勤請假及逾假 3 日後未入境證明等或職業災害保險退保紀錄。
6. 其他相關證明。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3 文件補發 □A 初次招募許可函　□B 重新招募許可函 □C 入國引進許可函　□D 遞補招募許可函 □E 聘僱許可函　□F 接續聘僱許可函 □G 離境備查函 □H 通知或取消外國人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函 □I 變更被看護者同意函　□J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同意函 □K 展延聘僱許可函

雇主 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補發函文號		第　　號	

補發原因	□未更換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切結不慎遺失。 □2. 切結確實並未收到(須檢附郵局開立之未寄達證明)。 □3. 其他(須檢附證明文件)：_____	□更換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或 □原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許可，後改由雇主自行申請補發：(以上均須檢附與原委任仲介公司之解約證明，內容應包含歸還相關文件) □1. 切結不慎遺失。 □2. 切結確實並未收到(須檢附郵局開立之未寄達證明)。 □3. 切結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扣留文件(須檢附寄仲介存證信函)。 □4. 其他(須檢附證明文件)：_____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社福類□□(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7X 資料異動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請勾選申請異動項目及檢附所須文件

A.□變更機構法人名稱(統一編號不變)：新名稱:_____。

機構應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及主管機關同意變更函

B.□變更機構法人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舊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新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及變更後立案證書)

C-1.□變更機構地址：□□□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遷移，須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機構登記證影本及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縮編、擴編，須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機構登記證影本及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門牌整編，須檢附戶政機關所開立之門牌整編證明文件。

C-2.□變更雇主市內電話 □變更雇主行動電話（請填申請書表下方雇主聯絡資訊欄位）

D-1.□變更家庭及漁船類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倘變更至仲介公司地址須檢附切結書)

H.□外國人返鄉辦理再入國或恢復聘僱許可請填列：

國籍：_____ 護照號碼：_____

□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返鄉辦理再入國：

□1.未於重入國許可有效期限內返臺。□2.出國前未向移民署服務站申請重入國許可。

□恢復聘僱許可：限本部已核發主動離境備查函：

L.□機構變更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檢附□受委託經營者之委託契約影本。

O.□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補評延長聘僱期限。

外國人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P.□恢復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名額(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聘僱外國人於新聘僱起日前發生不可歸責於新雇主事由致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失效時申請)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R.□其他：請勾選變更事項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變更外國人基本資料□變更雇主資料□變更外國人聘僱期間□ 其他
(變更外國人護照已由本部自動介接移民署資料辦理，除有特殊情形，免再送件申請異動)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文號
			□有: □無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無需紙本，核准/撤回申請以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限申請項目 A、B、C-1、C-2、D-1)□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

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產業類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7X 資料異動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請勾選申請異動項目及檢附所須文件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A.□變更公司法人名稱(統一編號不變)：新名稱:_____。

B.□變更公司法人負責人、合夥商號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新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C-1.□變更公司地址：□□□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漁業公司檢附□新舊漁業執照影本

C-2.□變更雇主市內電話 □變更雇主行動電話（請填申請書表下方雇主聯絡資訊欄位）

D-1.□變更漁船類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漁業執照)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D-2.□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類雇主(申請人為自然人)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E.□變更外國人工作之工廠地址：新工廠登記證編號:_____、新工廠勞保證號：_____

□1.門牌整編，須檢附戶政機關所開立之門牌整編證明文件。

□2.縮編、擴編，應繳納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

□3.原廠歇業或註銷，檢附新廠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核發新制具特定製程證明文件第_____號函影本、雇主變更工作場所至新廠之外國人人數說明書(本部制式表格)、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新工廠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異動勞工保險證號登記地址證明文件。

□新工廠未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4.原廠未歇業或註銷，全部設備搬遷，檢附新廠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核發新制具特定製程證明文件第_____號函影本、雇主變更工作場所至新廠之外國人人數說明書(本部制式表格)、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新工廠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異動勞工保險證號登記地址證明文件。

□新工廠未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5.具製造業特定製程資格之工廠(下稱甲工廠)因部分設備搬遷，調派外國人至 112 年 3 月 19 日前向地方政府提報工廠改善計畫，但尚未經地方政府審查核定之工廠(下稱乙工廠)：

乙工廠向地方政府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申請調派外國人人數：_____人

甲工廠登記證編號：_____乙工廠地址：_____

□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之前調派甲工廠外國人至乙工廠。(倘勾選本項目，許可外國人至乙工廠起始日為乙工廠向地方政府提報工廠改善計畫之日)

檢附應備文件：

□地方政府開具受理乙工廠改善計畫之證明文件。

□地方政府開具乙工廠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之核准文件，或由消防設備師簽證確認消防安全符合消防標準，且經消防專技人員開立合格檢修申報書。

□審查費 100 元收據。

切結事項：

□調派外國人之住宿地點未設於乙工廠。

F.□變更漁船名稱、船主名或漁業執照地址(自然人)：

□變更漁船名稱須檢附：

□1.新漁業執照。新漁船名稱: _____ 及□2.船舶登記證明文件。

□變更船主名須檢附： □船主戶籍謄本影本 新船主名稱: _____

□變更漁業執照地址須檢附：□新舊漁業執照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1.□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名稱、外展農務單位負責人或外展農務單位地址：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名稱須檢附：

□1.新外展農務單位名稱: _____ □2.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負責人須檢附： □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 新負責人名稱: _____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地址須檢附：□新舊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2.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名稱、外展製造單位負責人或外展製造單位地址：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名稱須檢附：

□1.新外展製造單位名稱: _____ □2.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負責人須檢附： □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　新負責人名稱: _____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地址須檢附：□新舊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3.□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名稱、法人負責人或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址：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名稱須檢附：

□1.新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名稱: _____ □2.新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法人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舊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新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址須檢附：□新舊乳牛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

場址變更為：_____

H.□外國人返鄉辦理再入國或恢復聘僱許可請填列：

國籍： _____　護照號碼：_____

□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返鄉辦理再入國：

□1.未於重入國許可有效期限內返臺。□2.出國前未向移民署服務站申請重入國許可。

□恢復聘僱許可：限本部已核發主動離境備查函

I.□工程延長預定完工日期及延長外國人聘僱許可期間，請勾選工程屬性檢附並填寫下列資料：

1.□公共工程：「公共工程申請延長工期及驗收留用外國營造工證明」正本（附表三），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出具證明文件影本。

原（變更後）工程金額:____,_____,_____,_____元（必填寫）

□已核定□未經核定變更工程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迄，

總計_____日曆天（必填寫）

2.招募許可函文號：_____（必填寫）

3.聘僱外國人名冊共計____名（請自行造冊，包含國籍、護照號碼、聘僱許可文號等）。

J.□工程驗收期間留用外國人之聘僱許可期間，請檢附，並填寫下列資料：僅限公共工程

1.「公共工程申請延長工期及驗收留用外國營造工證明」正本（附表三），

驗收留用期間：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必填寫）

預計驗收留用需求_____人。(必填寫)

2.招募許可函文號：_____（必填寫）

3.聘僱外國人名冊共計____名。(請自行造冊，包含國籍、護照號碼、聘僱許可文號等)。

P.□恢復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名額(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聘僱外國人於新聘僱起日前發生不可歸責於新雇主事由致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失效時申請)

招募函文號:_____;入國引進許可函文號:_____

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文號:_____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Q.□事業單位併購

檢附□併購證明文件。□原雇主及新雇主聘僱本國人之勞保資料及名冊影本。□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R.□其他：請勾選變更事項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變更外國人基本資料□變更雇主資料□變更外國人聘僱期間□ 其他_____（變更外國人護照已由本部自動介接移民署資料辦理，除有特殊情形，免再送件申請異動）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文號
			□有: □無	

S.□變更勞工保險證號：原勞工保險證號：_____　新勞工保險證號：_____(僅限製造工作)

變更事由：

□1.工廠新設獨立勞工保險證號(雇主應於新勞工保險證號成立當月後3-4個月內向本部申請異動)：

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2.工廠原勞工保險證號已註銷，另新設勞工保險證號(雇主應於原勞工保險證號註銷7日內向本部申請異動)：

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註銷原勞工保險證號證明□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無需紙本，核准/撤回申請以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限申請項目A、B、C-1、C-2、D-1、D-2)□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30 家庭看護□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68 變更被看護者□68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		
雇 主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或 護 照 號 碼		
審 查 費 收 據（免 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招募許可函文號	第 號	
原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新被看護者（變更或新增後受照顧人）姓名	出生日期（新被看護者免填）				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	年	月	日			

變更被看護者原因：□原被看護者死亡□其他：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	□新受照顧人與申請人關係證明文件。
	原因：
持招募許可	檢還□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
	檢還□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

非持招募許可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因外國人出國、死亡或行蹤不明，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原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家庭看護工籍□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持招募許可函者勿填）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 □24 調派 □26 延長調派期限

雇主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調派外國人名冊(共_____人)

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展延)聘僱許可函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家庭看護工 (申請調派請檢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文件；申請延長調派期限者，請檢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三文件)	醫院或養護機構	名稱	
		營利事統一編號	
		地址	
	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調派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延長調派期限者，需勾選□機構所開具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1 年內調派外國人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期間曾參與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或消防演練之證明文件或開具外籍家庭看護工未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之證明。 □申請延長調派外國人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備註：申請延長調派期限者，須 3 年內累計調派期間達 18 個月。**		

□本人調派家庭外國看護工隨被看護者至「合法登記成立之養護機構或醫療院所」照顧被看護者切結內容如下**(辦理家庭看護工調派須勾選)**：

被照顧者於上開期間居住於養護中心或醫療院所，隨被照顧者調派之外國看護工，不得使之從事照顧被看護者以外之患者，或其他許可以外之工作。並恪遵就業服務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注意事項：

一、被看護者符合增聘資格同時聘僱 2 名外國看護工者，需同時調派。

二、調派家庭看護工者請檢附「機構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三、申請家庭看護工延長調派期限者，請另檢附下列文件：

（一） 機構所開具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1 年內調派外國人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期間曾參與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或消防演練之證明文件或開具外籍家庭看護工未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之證明。

（二） 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3 個月內，外籍家庭看護工經醫療機構核發胸部 X 光、糞便檢查(含阿米巴痢疾、桿菌性痢疾、寄生蟲)等檢查項目無異常之證明。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IM 中階技術工作之屠宰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屠宰場名稱				勞保證號									
				屠宰場登記證編號									
屠宰場地址 (同上免填)				屠宰業證明文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 (M) □女 (F) □其他 (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申請聘僱外國人薪資符合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 3 萬 5,000 元以上、或申請展延聘僱許可且前已檢附、或切結下列事項者，可免勾選)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切結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曾受聘僱累計達 3 年以上並於申請日前接受雇主所辦理相關專門知識、技術訓練課程，累計時數達 80 小時以上。有關訓練期間、課程名稱及時數等相關文件，雇主應留存以備查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AM 中階技術工作之外展農務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設立許可地址					外展農務計畫核定函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 □女（F） □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僅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文件: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設立許可登記證影本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同意外展農務服務計畫與資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三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BM 中階技術工作之農業工作** □農業工作(自然人) □農業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農業登記證	發證縣市或機關			登記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或農民團體)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場址(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場址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勞保證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所載國內勞工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自然人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請確實填寫，未填退件)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未聘僱本國勞工免填，需切結)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 (M) □女 (F) □其他 (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資格認定文件影本□種苗業登記證影本□農場登記證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畜禽飼養登記證影本 □養殖漁業登記證影本 □區劃漁業權執照登記證影本 □專用漁業權人出具之入漁證明影本□負責人身分證影本□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自然人雇主未聘僱本國勞工，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免附地方政府開立證明書者適用）

本人未聘僱本國勞工，故免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第 1 項第 5 款開具之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即負責人)：(簽章)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M 中階技術工作之家庭看護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總薪資為＿＿＿＿＿＿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		□為雇主戶籍地址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看護者姓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第一次擔任雇主者需填寫)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曾聘僱本案外國人之雇主或曾受照顧之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	雇主與曾聘僱本案外國人之雇主或曾受照顧之被看護者關係	關係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時需填寫配偶之身分證字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且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或給付證明文件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補充訓練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或原雇主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如前已檢附)，得免除補充訓練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認定資格)

□參加實體補充訓練課程(集中訓練、到宅訓練)，或於勞動部跨國勞動力權益維護網站補充訓練專區，進行線上數位學習課程累計時數達 20 小時以上之結業證明文件。	□通過教育部國語文能力測驗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以上，或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口語以及聽力部分)「基礎級」以上，且取得證明。 □參加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委託辦理，或教育部核准得自境外招收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之教育機構所辦理華語文能力訓練達 36 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者。 □雇主聘僱同一外國人從事機構看護工作或家庭看護工作滿 3 年以上，經雇主自評外國人口語表達能力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資格者。 （以上請擇一勾選）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同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中階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　（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三、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　　〈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主直接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工作類別：**5M 中階技術人力之海洋漁撈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漁船(箱網養殖)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一編號	
漁業執照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基本資料外國人	英文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 □女（F） □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漁業公司(法人)或箱網養殖(法人)需填寫	

□漁業人與船員無聘僱關係須檢附切結(切結事項)

□箱網養殖(法 人)雇主勞保證號為_____。
□箱網養殖(自然人)雇主切結確屬依法無須設立投保單位。
□箱網養殖：檢附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或核定之箱網養殖漁業區劃漁業權執照或專用漁業權入漁證明。
□箱網養殖：本國箱網養殖勞工名冊正本。(箱網養殖漁業類雇主符合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無須設立勞工保險投保單位者，需經地方漁業主管機關驗章)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雇主與出海本國船員無聘僱關係切結如下：

本漁業人（漁船名稱：_____號）與所屬本國船員係採合夥分紅制，故無法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開具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第 1 項第 5 款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　　（單位圖記）漁業人姓名：　　（簽章）

地址：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9M 中階技術工作之機構看護工作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機構登記證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街
機構負責人(自然人)基本資料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依法登記之許可床數(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證明文件填列)				_____床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 年 月 日		迄 年 月 日	
勞保證號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機構登記證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受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床數證明文件影本。
□本國看護工名冊正本。(除醫院外均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
□護理人員名冊正本。(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醫院無須檢附)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有效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或高中（職）以上學校照顧、護理等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影本。(以醫院資格申請者須檢附)。

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

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繼續教育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或原雇主申請展延聘僱(如前已檢附)，得免除繼續教育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認定資格)

□外國人於申請前1年接受繼續教育訓練累計時數達 20 小時或 20 點以上之證明文件；或外國人畢業於長照相關科系或完成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照顧服務員修業課程之副學士學位以上證明；或取得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明。	□通過教育部國語文能力測驗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以上，或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口語以及聽力部分)「基礎級」以上，且取得證明。 □參加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委託辦理，或教育部核准得自境外招收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之教育機構所辦理華語文能力訓練達 36 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者。 □雇主聘僱同一外國人從事機構看護工作或家庭看護工作滿 3 年以上，經雇主自評外國人口語表達能力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資格者。 （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work. It is to be filled-in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ต~~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1M 中階技術工作之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工廠地址(同上免填)					勞保證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									
					特定製程證明文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 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申請聘僱外國人薪資符合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 3 萬 5,000 元以上、或申請展延聘僱許可且前已檢附、或切結下列事項者，可免勾選)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切結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曾受聘僱累計達 3 年以上並於申請日前接受雇主所辦理相關專門知識、技術訓練課程，累計時數達 80 小時以上。有關訓練期間、課程名稱及時數等相關文件，雇主應留存以備查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外，雇主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M 中階技術工作之營造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 司 負 責 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公 司 地 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預定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 期	日曆天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碼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M 中階技術工作之家庭看護工作**			申請項目：□68 變更被看護者		
雇 主 姓 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原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新被看護者姓名	關　　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變更被看護者原因：□原被看護者死亡□其他：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聘僱中階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因外國人出國、死亡或行蹤不明，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原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郵寄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聘僱中階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持招募許可函變更者勿填）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屠宰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段 街	巷 弄 號 樓
屠宰場名稱			勞保證號		
屠宰場地址 (同上免填)			屠宰場登記證編號		
			屠宰業證明文號 (申請重新招募免填)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5 級制招募許可函文號 (僅申請外加案者須填)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原核配比率	外加 3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外加 5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外加 7000 元 就業安定費
合計				

註: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核備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A1.□外展農務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設立許可地址			外展農務計畫核定函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合計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文件: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設立許可登記證影本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同意外展農務服務計畫與資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設立許可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B0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B1 畜牧工作 □B2 農糧工作 □B3 養殖漁業工作 □B4 禽畜糞堆肥工作 □B4 林業 □B4 其他農、林、牧或養殖漁業產業工作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畜牧工作證號(畜牧場證號後 5 碼或畜禽飼養證號後 8 碼)										
養殖漁業、農糧登記證號	發證縣市				登記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或農民團體)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場址/經營地址(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場址/經營地址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勞保證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所載國內勞工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未聘僱本國勞工免填，需切結)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原核配比率	外加 3000 元就業安定費
合計		

註: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資格認定文件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畜禽飼養登記證影本 □養殖漁業登記證影本 □區劃漁業權執照登記證影本 □專用漁業權人出具之入漁證明影本 □種苗業登記證影本 □農場登記證影本 □禽畜糞堆肥場營運許可證影本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農、林、牧、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 主 名 稱 ： (單 位 圖 記) 負 責 人 ： (簽 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自然人雇主未聘僱本國勞工，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2 條免附地方政府開立證明書者適用)

本人未聘僱本國勞工，故免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開具之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即負責人)：(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S0 旅宿服務工作** □旅宿服務工作(自然人) □旅宿服務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登記證名稱							
發證機關		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旅館業或民宿登記證編號		勞保證號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日		迄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年　月　日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取得我國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證明文件。(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檢附)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影本　□旅館業登記證影本　□民宿登記證影本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 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旅宿服務之證明：

雇主申請旅宿服務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work. It is required to be filled-in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
□P 具有特定製程之行業案 □R 國內新增投資案 □S 101 年 10 月 26 日行政院核定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方案 □1 一般製造業案（限申請重新招募）□Q 外加就業安定費附加數額機制□Q 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 □T 107 年 12 月 7 日行政院核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T 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 □A2 外展製造工作	□11 初次招募 □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 司 負 責 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工廠地址（同上免填）				勞保證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											
				特定製程證明文號（申請重新招募免填）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5 級制招募許可函文號（僅申請外加案者須填）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名額（註 A）	5 級制 一般製造業案（限申請重新招募）	承接 5%（僅限重新招募申請填寫）	外加 3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7000 元就業安定費	外加 9000 元就業安定費	再提高比率(均額外繳交 7000 元就業安定費)(註 B)
合計							

註 A: 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註 B: 僅限符合臺商回臺投資方案、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及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資格者。

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申請「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者，應經依審查標準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提高後，始得再提高聘僱外國人比率 5%，且須依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額外繳納就業安定費（均額外繳交 7000 元）。

二、外國人在職進修名冊與切結(名冊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姓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招募許可函號	聘僱許可函號	進修期間

切結雇主所聘僱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至我國大專校院在職進修製造、營造、農業、長期照顧等副學士以上相關課程，或就讀相關課程推廣教育學分班，每學期達 9 學分以上，且雇主經依審查標準第 26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提高外國人名額者，雇主得以外國人在職進修人數，申請聘僱外國人招募許可。

切結人（公司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營造工作	申請項目：
□B 公共工程 □a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 □f 各級營造業	□1 初次招募□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公司負責人			勞保證號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 期	日曆天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註）	核配比率 30%	外加 3000 元就業案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案定費
合計	人	人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1.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2.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3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申請重新招募	原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公司地址 或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11 初次招募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為雇主戶籍地址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看護者姓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7. 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

申請至 14 年評點外國人國籍_____護照號碼_____姓名_____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雇 主 姓 名	出生日期 民國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為雇主戶籍地址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 看 護 者 姓 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

□3.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4.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5.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6. 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需本案雇主簽名)。

申請至 14 年評點外國人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

外國人名冊

姓 名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A3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	申請項目： □ 11 初次招募 □ 12 重新招募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登記地址	□□□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街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效期	起 日 年 月 日	迄 日 年 月 日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之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代表人身分證影本。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之證明文件影本。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雇主名稱）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1□ 16 點專案 2□ 3 名以上之年齡 6 歲以下子女；4 名以上之年齡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	申請項目：11 初次招募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受照顧人與雇主共同戶籍之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受照顧人姓名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關係	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雇主之配偶或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求才證明書編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國民身分證影本。

□2.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受照顧人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原申請案仍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家庭看護工 □家庭幫傭 籍（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4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

3 外國籍雇主來我國投資或工作專案：

□外資金額 □1. 新臺幣 1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新臺幣 2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公司營業額 □1.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5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10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薪資所得 □1. 上年度在我國繳納綜合所得稅之薪資所得達新臺幣 300 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月薪達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
□2. 年薪達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上或月薪達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且聘僱於入國工作前於國外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

□新創公司 □1.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被其他公司購併交易金額達美金 5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2.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成功上市之實績。
□3.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外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 5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4.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內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 100 萬元以上之實績。

雇主姓名		國別		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號碼(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雇主受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雇主居留證影本。
□雇主所任職公司開具之在職證明書正本。(須載明雇主職稱及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雇主放棄名額切結（雇主聘僱外國人具遞補資格者，須檢附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

請依申請資格勾選需檢附文件：

□外資金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來我國投資證明文件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公司營業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上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薪資所得:1. 雇主上年度繳納所得稅之納稅及所得明細證明或聘僱合約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2. 外國政府核發雇主曾聘僱外國人之證明文件，該證明文件係國外作成者應經我駐外館處驗證，並檢附中文譯本。(以年薪或月薪達資格標準申請者，且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者需檢附)
□新創公司：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實績之證明文件。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1□ 16 點專案 2□ 3 名以上之年齡 6 歲以下子女;4 名以上之年齡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	申請項目： 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受照顧人與雇主共同戶籍之地址）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受照顧人姓名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關係	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雇主之配偶或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求才證明書編號	

外國人名冊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簽章）

市內電話：（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4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 12 重新招募 □聘僱期滿 □提前解約

3 外國籍雇主來我國投資或工作專案：

□外資金額 □1. 新臺幣 1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新臺幣 2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公司營業額□1.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5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總經理以上
□2. 上年度營業額在新臺幣 10 億元以上之公司所聘僱各部門主管級以上

□薪資所得 □1. 上年度在我國繳納綜合所得稅之薪資所得達新臺幣 300 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月薪達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
□2. 年薪達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上或月薪達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之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國際非政府組織主管級以上，且聘僱於入國工作前於國外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

□新創公司 □1.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被其他公司購併交易金額達美金500萬元以上之實績。
□2.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國外新創公司之高階主管或研發團隊核心技術人員，且有成功上市之實績。
□3.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外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500萬元以上之實績。
□4.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曾任創投公司或基金之高階主管，且投資國內新創或事業金額達美金100萬元以上之實績。

雇 主 姓 名		國別		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雇主受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雇主居留證影本。

□雇主所任職公司開具之在職證明書正本。(須載明雇主職稱及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請依申請資格勾選需檢附文件：

□外資金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來我國投資證明文件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公司營業額：雇主所任職公司上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薪資所得：1. 雇主上年度繳納所得稅之納稅及所得明細證明或聘僱合約影本。(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2. 外國政府核發雇主曾聘僱外國人之證明文件，該證明文件係國外作成者應經我駐外館處驗證，並檢附中文譯本。(以年薪或月薪達資格標準申請者，且聘僱同一名外籍幫傭者需檢附)

□新創公司：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實績之證明文件。

外國人名冊

國籍	護照號碼	預定出國日期
		年 月 日

驗證終止聘僱關係文件序號(聘僱(含展延)期限屆滿前 14 日之前出國須驗證)	
聘僱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5.海洋漁撈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 □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申請項目： □11 初次招募□1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漁船（箱網養殖）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一編號	
漁業執照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漁業公司(法人)或箱網養殖(法人)需填寫	

□漁業人與船員無聘僱關係須檢附切結(切結事項)

□箱網養殖(法 人)雇主勞保證號為_____。

□箱網養殖(自然人)雇主切結確屬依法無須設立投保單位。

□箱網養殖：檢附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或核定之箱網養殖漁業區劃漁業權執照或專用漁業權入漁證明。

□箱網養殖：本國箱網養殖勞工名冊正本。(箱網養殖漁業類雇主符合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無須設立勞工保險投保單位者，需經地方漁業主管機關驗章)

申請重新招募	招募許可函號	第 號
	聘僱(接續)許可函號	第 號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郵寄(□漁業執照地址□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負責人：(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雇主與出海本國船員無聘僱關係切結如下：

本漁業人（漁船名稱：_____號）與所屬本國船員係採合夥分紅制，故無法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開具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　　（單位圖記）　漁業人姓名：　　（簽章）

地址：

放棄名額切結如下:

雇主切結放棄外國人遞補招募資格名額及後續辦理重新招募資格名額

外國人護照號碼	遞補招募許可文號(須檢還正本)	切結放棄人數

（文號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立切結人：　　漁業人姓名：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90 機構看護工作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 11 初次招募 □ 12 重新招募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機構登記證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機構負責人(自然人)基本資料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依法登記之許可床數(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證明文件填列)		_____床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列於本表格內。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 年 月 日	迄 年 月 日

勞保證號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申請重新招募之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機構登記證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 □受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床數證明文件影本。
- □本國看護工名冊正本。(除醫院外均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
- □護理人員名冊正本。(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醫院無須檢附)
-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有效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或高中(職)以上學校照顧、護理等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影本。(以醫院資格申請者須檢附)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雇主名稱）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機構看護工（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切　結　人：　　（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10.製造工作□10.屠宰工作□A2.外展製造工作□20.營造工作 □P.具有特定製程之行業案　□P.具有特殊時程之行業 □Q.外加就業安定費附加數額機制　□R.國內新增投資案 □S.101年10月26日行政院核定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方案 □T.107年12月7日行政院核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T.離岸風電人力補充行動方案 □A1.外展農務工作 □Q.外國人在職進修方案	14.初次招募入國引進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文號(1案限填1文號)第　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製造工作必填)					
申請人數			人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 □郵寄(□工廠地址 □公司地址 □機構登記證地址□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15 重新招募入國引進
□10 製造工作 □10 屠宰工作 □A2 外展製造工作 □20 營造工作 □50 海洋漁撈 □A1 外展農務工作 □B0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90 機構看護	□聘僱關係終止申請入國引進(出國或外國人行蹤不明未尋獲) □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外國人未出國、期滿續聘、期滿轉換)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工廠登記證編號(製造工作必填)			
重新招募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件申請入國引進人數		人	

離境或未離境外國人名冊(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外國人行蹤不明滿 3 個月未尋獲廢止日期或預定出國日期或原聘僱屆滿日	出國原因代碼(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一)	應備文件(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左列填寫 2.3.6 請填列文號	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外國人聘期屆滿前 14 日內出國者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原聘僱外國人「未出國」或「未經新雇主接續或期滿轉換」前，不得「引進、接續或期滿轉換」外國人。如違反規定，須負法令責任。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 □郵寄(□工廠地址 □公司地址 □漁業執照地址 □機構登記證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出國原因代碼表：

◎聘僱期滿(HAA)　◎聘僱關係終止(HAC)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案在押(HDC)　◎因病治療(HGR)　◎行蹤不明未尋獲(HCO)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2) 定期健檢逾期(HB4)

◎其他(OTH)_____請填寫出國原因

二、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
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1. 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外國人離境名冊代替。
2. 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
3. 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法院判決時需檢附。
4.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於護照上註記重入國期限之影本)。
5. 外國人逾期未歸證明文件：差勤請假及逾假 3 日後未入境證明等或職業災害保險退保紀錄。
6. 其他相關證明。

三、出國原因代碼為 HAC 者需填寫經直轄市、縣(市)政府驗證雇主與第 2 類外國人終止聘僱關係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123456789 填寫為 123456789。

切結事項：

放棄名額切結如下:

雇主切結放棄外國人遞補招募名額

外國人護照號碼	遞補招募許可文號(須檢還正本)	切結放棄人數

(文號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1.製造工作、屠宰工作、A1.外展農務工作、A2.外展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籍	護照號碼
				□有: □無	第 號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倘逾取件時效須郵寄□核准工作地址□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 或 □郵寄(□核准工作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營造工作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23 展延聘僱許可 □21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　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展延聘僱許可	招募許可函文號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__人　（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函			
					□有 □無				
	□切結所聘僱外國人展延後不再以該工程引進、期滿續聘外國人(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公司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　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切結所聘僱外國人展延後不再以該工程引進、期滿續聘外國人：重大工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者需勾選。本項經勾選者，即為切結日後不再以該等外國人核准工作之工程名義申請入國引進或遞補、期滿續聘外國人，惟切結日期前已取得名額者不在此限。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30 家庭看護工 □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21 □入國講習聘僱許可

雇主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如已變更請檢附居留證影本)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 (同上免填)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被看護者姓名 (申請幫傭免填)	與雇主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 (第一次擔任雇主者需填寫)	與聘前講習上課者具親等關係之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新任外國人					前任外國人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者仍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出國日或轉出日期
				□有: □無				

入國講習序號	
申請至 14 年評點	□是 □否 □同新任外國人只需填寫出國日期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_____〈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_____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A3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	申請項目： 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 位 統 一 編 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登 記 地 址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街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及入國引進許可函第　　號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請檢附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之證明文件影本）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倘逾取件時效須郵寄□單位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或 □郵寄(□單位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Panti jompo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Dan pihak panti jompo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主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工 □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21 □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雇主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工作地址 (如已變更請檢附居留證影本)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同上免填)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

被看護者姓名 (申請幫傭免填)	與雇主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 (第一次擔任雇主者需填寫)	與聘前講習上課者具親等關係之受照顧人身分證字號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九)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或遞補者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 (提前申請入國引進者仍須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入國日(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出國日或轉出日期
					□有: □無				
申請至 14 年評點			□是 □否			□同新任外國人只需填寫出國日期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_____〈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_____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Kesepakatan kedua pihak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人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人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5.海洋漁撈工作、B0.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 □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B1 畜牧工作(自然人) □B1 畜牧工作(法人) □B2 農糧工作(自然人) □B2 農糧工作(法人) □B3 養殖漁業工作(自然人) □B3 養殖漁業工作(法人) □B4 其他農、林產業工作(自然人) □B4 其他農、林產業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編	
自然人 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公司 基本資料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自然人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請確實填寫，未填退件)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 初 次 招 募 許 可 函 第 號 或 □ 重 新 招 募 許 可 函 第 號

□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期滿續聘免填)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入國引進許可函	國籍	護照號碼
				□有: □無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 人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漁業執照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If Letter of Consent is not enough, please follow the specific form to add foreign worker's detail)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lanjut kontrak(bila tidak cukup mengisi surat persetujuan，maka dapat melampirkan lagi sendiri)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majikan sendiri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Nếu không điền vào đơn đồng ý，đề nghị có giấy tờ tự viết kèm theo)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同意書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หากหนังสือยินยอมไม่พอกรอก กรุณาแนบเป็นเอกสาร)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90 機構看護工作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21.□聘僱許可 □期滿續聘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核准工作地址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縣市別代碼) 市 市區 街				

□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

□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及入國引進許可函第 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請檢附契約影本）

外國人入國通報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向入出國管理機關申請居留	□是 □否

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人；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若雇主續聘原外國人者需填寫後附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

新任					前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國籍	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有: □無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倘逾取件時效須郵寄□機構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或 □郵寄(□機構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continuous hiring: to be filled up by the Employer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agree for continuous hiring by the employer, effective on the next day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original employment contract.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印)

penjelasan persetujuan kedua pihak antara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kerja : Majikan semula harus mengisi formulir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Panti jompo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kesepakatan melanjutkan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hari berikutnya setelah masa habis kontrak kerja yang lama , Dan pihak panti jompo yang mengurus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 (中越)

Giấy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ã đồng ý mãn hạn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hủ thuê hiện đang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nếu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cần phải điền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Tự nguyệ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khi hợp đồng mãn hạn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hôm sau sẽ do Chủ thuê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期滿續聘證明：原雇主申請續聘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機構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原聘僱期限屆滿之翌日起由本機構續聘。

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ชื่อ: ลูกจ้างลงชื่อ:

雇主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報項目： □52.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 □53.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外國人姓名	外國人聯絡電話
				□有： □無

申報「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請填右方資料				
	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之日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三)	第1天曠職失聯日期	第2天曠職失聯日期	第3天曠職失聯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行蹤不明地點	□雇主處(工作或住宿地點) □仲介公司安置處所 □外國人自行居住處所：_____ □安置單位(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四) □機場(限家庭看護工勾選，須附證明，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五)，機場通報3聯單之流水號碼_____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無法聯繫外國人，並於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之日期期間，未曾接獲外國人主動聯繫並告知其行蹤，且確實每日以電話、簡訊、通訊軟體及親訪外國人自行居住處所等方式與外國人進行聯繫(但外國人居住於雇主處且無申辦行動電話者，不在此限)，但仍無法得知並掌握外國人行蹤。			

申報「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請填右方資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本部核發外國人行蹤不明函文號	第　號
	外國人返回雇主處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 (免填者詳如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是

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 □郵寄 (□工作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農、林、牧、魚塭養殖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
□家庭類案件得由申請人指定本機關回復文件寄送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聲明已知悉不實通報外國人行蹤不明，經查證屬實者，除觸犯刑法第214條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外，依據就業服務法第5條第2項第5款及第65條第1項規定，應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取消通知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所需填寫欄位為「雇主名稱」、「單位統一編號」、「國籍」、「護照號碼」、「居留證號」、「外國人姓名」、「本部核發外國人行蹤不明函文號」、「外　國人返回雇主處之日期」及「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

二、曠職失去聯繫日期不同之外國人，請分案申請。

三、請依實際情況填寫外國人連續曠職(應上班日未請假且失去聯繫)之3個日期(如111年3月3日、111年3月4日、111年3月7日)，並應確實保留通報期間每日之聯繫紀錄；，如外國人於行蹤不明前業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或聘僱期間已屆滿者，應確認是否連續3日失去聯繫(含假日)。

四、安置單位為經勞工相關單位准許之安置處所(含外國駐華機構)。

五、家庭看護工於機場發生行蹤不明，請檢附雇主通報3聯單之第2聯並填寫3聯單之流水號碼。

六、外國人於行蹤不明前業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或外國人返回雇主處時，聘僱期間已屆滿者，免填「是否願意再繼續僱用外國人」欄位。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 13 遞補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工廠登記證編號(申請製造工作者必填寫)													

遞補外國人名冊(共 人) 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其他狀況發生日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遞補原因代碼(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應備文件(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四)	左列填寫 2.6 者請填列文號或流水號	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外國人期限屆滿前 14 日內出國者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五)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第 號	

外國人行蹤不明地點(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雇主處(工作地點) □安置單位 □機場

□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及相關文件。					
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外國人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本申請案□有 □無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回復方式：□親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不同招募許可函及不同遞補原因，請分案申請遞補。

二、有無法出國之事由者請，填寫事由發生日期。(如逃逸日期、新雇主接續日期、死亡日期、收容日期、羈押日期)

三、遞補原因代碼表：

◎聘僱期滿(HAA)	◎聘僱關係終止(HAC)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案在押(HDC)	◎因病治療(HGR)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	(2) 定期健檢逾期(HB4)	
◎行蹤不明(HCO)			
◎家庭看護工已由新雇主接續聘僱或經本部廢止聘僱許可逾 1 個月未由新雇主接續聘僱(HCS)			
◎家庭看護工無新雇主承接而出國	(1)業經廢止聘僱(HCP)	(2)未經廢止聘僱(HCT)	
◎其他(OTH)_____請填寫遞補原因》			

四、1.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外國人離境名冊代替；2.廢止聘僱許可函文號：已辦理外國人離境備查或經本部依據外勞動態管理資訊系統主動註記外國人離境備查函；或連續曠職三日行蹤不明報備函；或外國人由新雇主接續聘僱許可函；或外國人轉換雇主或工作許可函者，需填寫前揭函文號（免附影本)；。3.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4.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5.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經法院判決時需檢附；6.其他。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五、出國原因代碼為 HAC 者須填直轄市、縣(市)政府勞工局開具之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聘僱關係終止驗證序號：範例　右上角 103456C00001 填寫為 103456C00001

六、外國人行蹤不明情形申請遞補，如未曾通報，須另申報。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51 離境備查 (僅適用聘僱許可經廢止者、健康檢查結果表有不合格項目者或未依規定辦理聘僱許可或經不予許可者)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離境外國人名冊(共____人) 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國籍	護照號碼	出國日期或死亡日期	出國原因代碼 (請參照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應備文件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年 月 日		檢附_____

出國原因代碼為返國未歸(HEP)(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雇主主張與外國人終止勞動契約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備註：如經查有不實申辦情事，本部將依法撤銷原處分，並依就業服務法規定裁處。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郵寄(□工作地址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或□家庭類案件得由申請人指定本機關回復文件寄送地址如下)：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一、為簡化雇主作業手續，外國人如因聘僱許可屆滿出國，或聘僱關係提前終止並經當地主管機關驗證後出國者，雇主無須於外國人出國後 30 日內向本機關辦理離境備查，本機關將按日查詢比對外國人出境資料後，並主動核發離境備查函。

二、出國原因代碼表：

◎返國未歸(HEP)	◎外國人死亡(HGE)	◎行蹤不明尋獲(HEB)	◎逾期出國(HEO)
◎原機遣返（HEQ）	◎因病治療(HGR)		
◎健檢不合格	(1)初入國健檢不合格 (2)定期健檢不合格(HDF)	《非法定傳染病 HED》	《法定傳染病 HEC》
◎逾期健檢	(1)初入國健檢逾期(HEA)	(2) 定期健檢逾期(HB4)	
◎其他(OTH)_____請填寫出國原因》			

三、請依出國原因填寫應檢附之文件編號：

範例 如需檢附「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請於應備文件之欄位填寫「檢附 1」。

1. 外國人搭機證明正本：得以內政部移民署開立出境證明正本或經警察機關驗證之外國人離境名冊代替。
2. 死亡證明影本：外國人已死亡時需檢附。
3. 因案在押證明影本或判決書影本：外國人因案在押或法院判決時需檢附。
4. 重入境期限影本：外國人出國前曾向移民署申請之重入境期限者須檢附(於護照上註記重入國期限之影本)。
5. 外國人逾期未歸證明文件：差勤請假及逾假 3 日後未入境證明等或職業災害保險退保紀錄。
6. 其他相關證明。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3 文件補發 □A 初次招募許可函　□B 重新招募許可函 □C 入國引進許可函　□D 遞補招募許可函 □E 聘僱許可函　□F 接續聘僱許可函 □G 離境備查函 □H 通知或取消外國人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函 □I 變更被看護者同意函　□J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同意函 □K 展延聘僱許可函

雇主 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申請補發函文號	第　　號
補發原因 □未更換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切結不慎遺失。 □2. 切結確實並未收到(須檢附郵局開立之未寄達證明)。 □3. 其他(須檢附證明文件)：_____	□更換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或 □原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許可，後改由雇主自行申請補發：(以上均須檢附與原委任仲介公司之解約證明，內容應包含歸還相關文件) □1. 切結不慎遺失。 □2. 切結確實並未收到(須檢附郵局開立之未寄達證明)。 □3. 切結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扣留文件(須檢附寄仲介存證信函)。 □4. 其他(須檢附證明文件)：_____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或 □郵寄(□工作(機構)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家庭類案件得由申請人指定本機關回復文件寄送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駁回申請。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社福類□□(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7X 資料異動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請勾選申請異動項目及檢附所須文件

A.□變更機構法人名稱(統一編號不變)：新名稱:_____。

機構應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及主管機關同意變更函

B.□變更機構法人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舊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新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及變更後立案證書)

C-1.□變更機構地址：□□□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遷移，須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機構登記證影本及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縮編、擴編，須檢附機構最新立案證書、機構登記證影本及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門牌整編，須檢附戶政機關所開立之門牌整編證明文件。

C-2.□變更雇主市內電話 □變更雇主行動電話（請填申請書表下方雇主聯絡資訊欄位）

D-1.□變更家庭類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倘變更至仲介公司地址須檢附切結書)

H.□外國人返鄉辦理再入國或恢復聘僱許可請填列：

國籍：_____ 護照號碼：_____

□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返鄉辦理再入國：

□1.未於重入國許可有效期限內返臺。□2.出國前未向移民署服務站申請重入國許可。

□恢復聘僱許可：限本部已核發主動離境備查函：

L.□機構變更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檢附□受委託經營者之委託契約影本。

M.□解除委任關係：仲介代碼:_____ 解除委任關係日:_____

N.□持續委任關係：仲介代碼:_____ 持續委任關係日:_____

O.□雇主檢附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工作期間累計至 14 年之評點申請書正本補評延長聘僱期限。

外國人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P.□恢復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名額(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聘僱外國人於新聘僱起日前發生不可歸責於新雇主事由致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失效時申請)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R.□其他：請勾選變更事項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變更外國人基本資料□變更雇主資料□變更外國人聘僱期間□ 其他_____（變更外國人護照已由本部自動介接移民署資料辦理，除有特殊情形，免再送件申請異動）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文號
			□有: □無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無需紙本，核准/撤回申請以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限申請項目 A、B、C-1、C-2、D-1)□親自取件或 □郵寄(□工作(機構)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家庭類案件得由申請人指定本部回復文件寄送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產業類工作類別：□□(請參照工作類別代碼表填寫)	申請項目：7X 資料異動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請勾選申請異動項目及檢附所須文件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A.□變更公司法人名稱(統一編號不變)：新名稱:_____。

B.□變更公司法人負責人、合夥商號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新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C-1.□變更公司地址：□□□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漁業公司檢附□新舊漁業執照影本

C-2.□變更雇主市內電話 □變更雇主行動電話（請填申請書表下方雇主聯絡資訊欄位）

D-1.□變更漁船類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漁業執照)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D-2.□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類雇主(申請人為自然人)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檢附應備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E.□變更外國人工作之工廠地址：新工廠登記證編號:_____、新工廠勞保證號：_____

□1.門牌整編，須檢附戶政機關所開立之門牌整編證明文件。

□2.縮編、擴編，應繳納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

□3.原廠歇業或註銷，檢附新廠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核發新制具特定製程證明文件第_____號函影本、雇主變更工作場所至新廠之外國人人數說明書(本部制式表格)、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新工廠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異動勞工保險證號登記地址證明文件。

□新工廠未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4.原廠未歇業或註銷，全部設備搬遷，檢附新廠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核發新制具特定製程證明文件第_____號函影本、雇主變更工作場所至新廠之外國人人數說明書(本部制式表格)、審查費新臺幣 100 元收據。

□新工廠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異動勞工保險證號登記地址證明文件。

□新工廠未沿用舊工廠勞保證號：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5.具製造業特定製程資格之工廠(下稱甲工廠)因部分設備搬遷，調派外國人至 112 年 3 月 19 日前向地方政府提報工廠改善計畫，但尚未經地方政府審查核定之工廠(下稱乙工廠)：

乙工廠向地方政府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申請調派外國人人數：_____人

甲工廠登記證編號：_____乙工廠地址：_____

□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之前調派甲工廠外國人至乙工廠。(倘勾選本項目，許可外國人至乙工廠起始日為乙工廠向地方政府提報工廠改善計畫之日)

檢附應備文件：

□地方政府開具受理乙工廠改善計畫之證明文件。

□地方政府開具乙工廠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之核准文件，或由消防設備師簽證確認消防安全符合消防標準，且經消防專技人員開立合格檢修申報書。

□審查費 100 元收據。

切結事項：

□調派外國人之住宿地點未設於乙工廠。

F.□變更漁船名稱、船主名或漁業執照地址(自然人)：

□變更漁船名稱須檢附：

□1.新漁業執照。新漁船名稱: _____ 及□2.船舶登記證明文件。

□變更船主名須檢附： □船主戶籍謄本影本 新船主名稱: _____

□變更漁業執照地址須檢附：□新舊漁業執照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1.□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名稱、外展農務單位負責人或外展農務單位地址：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名稱須檢附：

□1.新外展農務單位名稱: _____ □2.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負責人須檢附： □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 新負責人名稱: _____

□變更外展農務單位地址須檢附：□新舊外展農務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2.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名稱、外展製造單位負責人或外展製造單位地址：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名稱須檢附：

□1.新外展製造單位名稱: _____ □2.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負責人須檢附： □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　新負責人名稱: _____

□變更外展製造單位地址須檢附：□新舊外展製造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變更為：□□□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G-3.□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名稱、法人負責人或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址：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名稱須檢附：

□1.新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名稱: _____ □2.新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3.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或核定函影本。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法人負責人：新負責人_____舊負責人：_____

檢附應備文件：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新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

□變更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場址須檢附：□新舊乳牛畜牧場登記證書或畜禽飼養登記證種苗業登記證、農場登記證、養殖登記證影本。

場址變更為：_____

H.□外國人返鄉辦理再入國或恢復聘僱許可請填列：

國籍： _____　護照號碼：_____

□外國人於聘僱許可期間內返鄉辦理再入國：

□1.未於重入國許可有效期限內返臺。□2.出國前未向移民署服務站申請重入國許可。

□恢復聘僱許可：限本部已核發主動離境備查函

I.□工程延長預定完工日期及延長外國人聘僱許可期間，請勾選工程屬性檢附並填寫下列資料：

1.□公共工程：「公共工程申請延長工期及驗收留用外國營造工證明」正本（附表三），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出具證明文件影本。

原（變更後）工程金額:____,_____,_____,_____元（必填寫）

□已核定□未經核定變更工程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迄，

總計_____日曆天（必填寫）

2.招募許可函文號：_____（必填寫）

3.聘僱外國人名冊共計____名（請自行造冊，包含國籍、護照號碼、聘僱許可文號等）。

J.□工程驗收期間留用外國人之聘僱許可期間，請檢附，並填寫下列資料：僅限公共工程

1.「公共工程申請延長工期及驗收留用外國營造工證明」正本（附表三），

驗收留用期間：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必填寫）

預計驗收留用需求_____人。(必填寫)

2.招募許可函文號：_____（必填寫）

3.聘僱外國人名冊共計____名。(請自行造冊，包含國籍、護照號碼、聘僱許可文號等)。

M.□解除委任關係：仲介代碼:_____ 解除委任關係日:_____

N.□持續委任關係：仲介代碼:_____ 持續委任關係日:_____

P.□恢復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名額(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聘僱外國人於新聘僱起日前發生不可歸責於新雇主事由致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失效時申請)

招募函文號:_____;入國引進許可函文號:_____

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許可函文號:_____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Q.□事業單位併購

檢附□併購證明文件。□原雇主及新雇主聘僱本國人之勞保資料及名冊影本。□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R.□其他：請勾選變更事項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變更外國人基本資料□變更雇主資料□變更外國人聘僱期間□ 其他_____（變更外國人護照已由本部自動介接移民署資料辦理，除有特殊情形，免再送件申請異動）

外國人國籍	外國人護照號碼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聘僱許可文號
			□有: □無	

S.□變更勞工保險證號：原勞工保險證號：_____ 新勞工保險證號：_____(僅限製造工作)

變更事由：

□1.工廠新設獨立勞工保險證號(雇主應於新勞工保險證號成立當月後3-4個月內向本部申請異動)：

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本部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2.工廠原勞工保險證號已註銷，另新設勞工保險證號(雇主應於原勞工保險證號註銷7日內向本部申請異動)：

檢附□說明書□勞工保險局註銷原勞工保險證號證明□勞工保險局新設勞工保險證號核定函□勞工保險局核發之外國人勞保證號異動清冊。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無需紙本，核准/撤回申請以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限申請項目 A、B、C-1、C-2、D-1、D-2)□親自取件或 □郵寄(□工作(機構)地址□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農、林、牧或養殖漁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_____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郵遞區號) 市 市區 里 街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30 家庭看護□40 家庭幫傭			申請項目：□68 變更被看護者□68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		
雇 主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或 護 照 號 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招募許可函文號	第 號	
原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新被看護者(變更或新增後受照顧人) 姓名	出生日期（新被看護者免填）				關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受照顧人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雇主與被看護者/受照顧人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	年	月	日			

變更被看護者原因：□原被看護者死亡□其他：

變更或新增受照顧人	□新受照顧人與申請人關係證明文件。
	原因：
持招募許可	檢選□初次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或□遞補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
	檢選□重新招募許可函第 號正本

非持招募許可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切結書正本並簽章(雇主與被看護者在我國無符合規定親屬關係須檢附)。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因外國人出國、死亡或行蹤不明，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原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回復方式：□親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　（護照號碼：　　）之 1 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持招募許可函者勿填）

切　結　人：　　（簽章）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0 家庭看護	申請項目： □24 調派 □26 延長調派期限

雇主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調派外國人名冊(共_____人)

國籍	護照號碼	姓名	(展延)聘僱許可函文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家庭看護工 (申請調派請檢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文件;申請延長調派請檢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三文件)	醫院或養護機構	名稱	
		營利事統一編號	
		地址	
	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調派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延長調派期限者，需勾選□機構所開具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1 年內調派外國人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期間曾參與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或消防演練之證明文件或開具外籍家庭看護工未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之證明。

□申請延長調派外國人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備註：申請延長調派期限者，須 3 年內累計調派期間達 18 個月。

□本人調派家庭外國看護工隨被看護者至「合法登記成立之養護機構或醫療院所」照顧被看護者切結內容如下**(辦理家庭看護工調派須勾選)**：

被照顧者於上開期間居住於養護中心或醫療院所，隨被照顧者調派之外國看護工，不得使之從事照顧被看護者以外之患者，或其他許可以外之工作。並恪遵就業服務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注意事項：

一、被看護者符合增聘資格同時聘僱 2 名外國看護工者，需同時調派。

二、調派家庭看護工者請檢附「機構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三、申請家庭看護工延長調派期限者，請另檢附下列文件：

（一）機構所開具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1 年內調派外國人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期間曾參與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或消防演練之證明文件或開具外籍家庭看護工未隨同被看護者至機構之證明。

（二）申請延長調派日前 3 個月內，外籍家庭看護工經醫療機構核發胸部 X 光、糞便檢查(含阿米巴痢疾、桿菌性痢疾、寄生蟲)等檢查項目無異常之證明。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IM 中階技術工作之屠宰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屠宰場名稱		勞保證號			
		屠宰場登記證編號			
屠宰場地址(同上免填)		屠宰業證明文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申請聘僱外國人薪資符合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 3 萬 5,000 元以上、或申請展延聘僱許可且前已檢附、或切結下列事項者，可免勾選)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切結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曾受聘僱累計達 3 年以上並於申請日前接受雇主所辦理相關專門知識、技術訓練課程，累計時數達 80 小時以上。有關訓練期間、課程名稱及時數等相關文件，雇主應留存以備查核。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AM 中階技術工作之外展農務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設立許可地址					外展農務計畫核定函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 □女（F） □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僅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文件: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設立許可登記證影本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同意外展農務服務計畫與資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三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BM 中階技術工作之農業工作** □農業工作(自然人) □農業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農業登記證	發證縣市或機關			登記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或農民團體)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場址(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場址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勞保證號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所載國內勞工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自然人雇主就業安定費帳單寄送地址(請確實填寫，未填退件)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未聘僱本國勞工免填，需切結)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 (M) □女 (F) □其他 (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請依實際狀況勾選及檢附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資格認定文件影本□種苗業登記證影本□農場登記證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畜禽飼養登記證影本 □養殖漁業登記證影本 □區劃漁業權執照登記證影本 □專用漁業權人出具之入漁證明影本□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其他法規應備文件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漁業執照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 □農業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 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自然人雇主未聘僱本國勞工，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免附地方政府開立證明書者適用)

本人未聘僱本國勞工，故免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第 1 項第 5 款開具之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即負責人)：(簽章)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 (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M 中階技術工作之家庭看護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雇主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總薪資為＿＿＿＿＿＿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為雇主戶籍地址 □為被看護者戶籍地址 □為第三地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被看護者姓名	關係	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聘前講習證明序號(第一次擔任雇主者需填寫)	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關係	聘前講習上課者之配偶或被看護者之配偶身分證字號(聘前講習上課者與被看護者為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曾聘僱本案外國人之雇主或曾受照顧之被看護者身分證字號	雇主與曾聘僱本案外國人之雇主或曾受照顧之被看護者關係	關係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時需填寫配偶之身分證字號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新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1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6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6個月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且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1年度薪資扣繳憑單或給付證明文件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補充訓練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或原雇主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如前已檢附)，得免除補充訓練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認定資格)

□參加實體補充訓練課程(集中訓練、到宅訓練)，或於勞動部跨國勞動力權益維護網站補充訓練專區，進行線上數位學習課程累計時數達20小時以上之結業證明文件。	□通過教育部國語文能力測驗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以上，或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口語以及聽力部分)「基礎級」以上，且取得證明。 □參加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委託辦理，或教育部核准得自境外招收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之教育機構所辦理華語文能力訓練達36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者。 □雇主聘僱同一外國人從事機構看護工作或家庭看護工作滿3年以上，經雇主自評外國人口語表達能力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資格者。 (以上請擇一勾選)

本申請案□無或□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取或□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其他地址：＿＿＿

三、代雇主參加聘前講習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具規定之親屬關係：　　〈請填寫如父母、子女・・・等〉，且具與被看護者〈或被照顧者〉共同居住或代雇主對外國人行使管理監督地位，特此切結。

代參加講習人員簽章：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5M 中階技術人力之海洋漁撈工作** □漁業人（自然人）　□漁業公司（法人） □箱網養殖（自然人）□箱網養殖（法人）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漁船（箱網養殖）名稱				漁船（箱網養殖）統一編號	
漁業執照地址/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	公司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基本資料外國人	英文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電子郵件	□有： □無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檢附)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漁業公司(法人)或箱網養殖(法人)需填寫	

□漁業人與船員無聘僱關係須檢附切結(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切結事項)

□箱網養殖(法　人)雇主勞保證號為_____。
□箱網養殖(自然人)雇主切結確屬依法無須設立投保單位。
□箱網養殖:檢附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或核定之箱網養殖漁業區劃漁業權執照或專用漁業權入漁證明。
□箱網養殖：本國箱網養殖勞工名冊正本。(箱網養殖漁業類雇主符合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無須設立勞工保險投保單位者，需經地方漁業主管機關驗章)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漁業執照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雇主與出海本國船員無聘僱關係切結如下：

本漁業人（漁船名稱：_____號）與所屬本國船員係採合夥分紅制，故無法檢附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開具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4 條第 1 項第 5 款證明書。特此切結所填寫資料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立切結人：　　（單位圖記）漁業人姓名：　　（簽章）

地址：

切結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申請項目：
□9M 中階技術工作之機構看護工作 □養護機構【□自然人 □法人】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自然人 □法人】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21 聘僱許可(國內) □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機構登記證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街		
機構負責人(自然人)基本資料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	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依法登記之許可床數(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證明文件填列)			_____床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 日 年 月 日		迄 日 年 月 日	
勞保證號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及機構登記證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團體立案證書影本。(人民團體須檢附)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受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床數證明文件影本。
□本國看護工名冊正本。(除醫院外均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
□護理人員名冊正本。(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驗章，醫院無須檢附)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有效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或高中（職）以上學校照顧、護理等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影本。(以醫院資格申請者須檢附)

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繼續教育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或原雇主申請展延聘僱(如前已檢附)，得免除繼續教育課程及國(閩南)語文能力認定資格)

□外國人於申請前1年接受繼續教育訓練累計時數達 20 小時或 20 點以上之證明文件；或外國人畢業於長照相關科系或完成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照顧服務員修業課程之副學士學位以上證明；或取得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明。	□通過教育部國語文能力測驗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以上，或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口語以及聽力部分)「基礎級」以上，且取得證明。 □參加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委託辦理，或教育部核准得自境外招收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之教育機構所辦理華語文能力訓練達 36 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者。 □雇主聘僱同一外國人從事機構看護工作或家庭看護工作滿 3 年以上，經雇主自評外國人口語表達能力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資格者。 （以上請擇一勾選）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work. It is required to be filled-in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 （護照號碼： ）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預定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續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1M 中階技術工作之製造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街									
工廠地址(同上免填)				勞保證號									
				工廠登記證編號									
				特定製程證明文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 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國內聘僱必填)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請檢附)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申請聘僱外國人薪資符合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 3 萬 5,000 元以上、或申請展延聘僱許可且前已檢附、或切結下列事項者，可免勾選)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切結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曾受聘僱累計達 3 年以上並於申請日前接受雇主所辦理相關專門知識、技術訓練課程，累計時數達 80 小時以上。有關訓練期間、課程名稱及時數等相關文件，雇主應留存以備查核。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或不實申報勞工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 2 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1 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M 中階技術工作之營造工作**	申請項目： □21 聘僱許可(國內)□21 聘僱許可(國外) □22 展延聘僱許可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勞保證號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預定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 期	日曆天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_____元或年總薪資為_____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碼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有： □無
性別	□男（M）□女（F）□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免填)	年　月　日		

以下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資格及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或聘僱許可生效日前 1 年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檢附)

□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且連續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現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受聘僱於同一雇主，累計工作期間達 6 年以上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達 6 年以上出國後，再入國工作者，其工作期間累計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曾為受聘僱從事第二類外國人工作之期間，累計工作期間達 11 年 6 個月以上之工作年限，並已出國者，在臺工作期間無違法之情事。(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指定醫院核發之 3 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且符合前項資格之僑外生者應檢附)

□符合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薪資符合本部公告之一定數額以上者，得免除專業證照、訓練課程或實作認定等技術條件)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 1 年度薪資扣繳憑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工廠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intermediate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predetermined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Bukti setuju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melanjutkan perpanjangan kontrak dengan status Pekerja Terampil Tingkat Menengah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bậc trung cấp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trung cấp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中階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ทั้งสองฝ่าย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ไว้เพื่อเป็นหลักฐานใน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ที่ทำ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นายจ้างจำเป็น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สัญญาว่า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ที่มีทักษะระดับกล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คนเดิมต่อสัญญา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工作類別： **3M 中階技術工作之家庭看護工作**		申請項目：□68 變更被看護者			
雇 主 姓 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 碼)		
	劃撥收據號碼(8 碼)或交易序號(9 碼)				
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原被看護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新被看護者姓名	關 係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雇主之配偶或被看護者配偶身分證字號雇主(雇主與被看護者為繼父母、婆媳、翁婿等關係時始需填寫)		

變更被看護者原因：□原被看護者死亡□其他：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

□1. 雇主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2. 雇主「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聘僱中階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須檢附切結並經上開 2 人簽章(切結事項一)。

□3. 雇主與被看護者無親屬關係、被看護者在我國無親屬，申請者須檢附切結書正本並簽章。

□4. 外國人聘僱與管理委託書正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被看護者為雇主申請者須檢附，如雇主為他案被看護者或被看護者為他案雇主申請者亦須檢附)。

□5. 原雇主放棄名額切結(被看護者由原雇主聘僱外國人，因外國人出國、死亡或行蹤不明，且被看護者具有遞補資格，原雇主須檢附原雇主簽署放棄名額切結)(切結事項二)。

□6. 被看護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本申請案□有或□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回復方式：□親取 □郵寄

通訊地址：_____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姓名：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有: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切結事項：

一、變更申請人切結：

本人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之申請人，與申請聘僱中階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非同一人，本人願放棄「申請聘外籍看護工基本資料傳遞單」申請人資格，變更由　　（身分證字號：　　）為申請人。

原申請人：　　（簽章）　　新申請人：　　（簽章）

二、放棄名額切結：

具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在此切結事項如下：

□切結放棄曾聘僱　　籍□家庭看護工□家庭幫傭（護照號碼：　　）之1名外國人名額。

□切結放棄　年　月　日勞動發事字第　　號招募許可函。

（持招募許可函變更者勿填）

切　結　人：　　（簽章）